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葉奕菁

電話：03-3322101#7471

電子信箱：jani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000780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00078085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00078085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00078085_ATTACH3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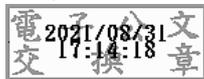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函轉財團法人王月蘭慈善基金會（下稱該基金會）辦理「傳愛教室」一案，請貴校踴躍提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27日臺教師（一）字第11001153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教育部及該基金會來文、申請辦法及相關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

教務處 110/09/02 08:18



1100005458

有附件